附件 2

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申报

图片、辅助材料及制作要求

一 、 图片

（一）数量：10 张有代表性的反映该项目主要内容 、价 值和特点的近期照片 。

（二）技术要求：横向分辨率 1800 以上，JPEG 格式 ，6 寸数码彩色照片，大小在 5M 以内。

（三）相关说明：每张照片附拍摄时间、地点、拍摄者、相关人员、画面内容等说明，150 字以内。

视频和图片应表现项目现状和如何得以传承及其面临 的挑战，避免使用档案影像和只表现实物或风景的影像。视频、 图片材料中对项目的说明应与推荐申报书中的信息保持一致 并紧密关联。

二 、其他辅助资料

提供该项目的补充信息，可采用标准的参考文献格式， 列出已出版的主要参考文献，如书籍、文章、音像资料或网 站等。用附件形式放申报书后。最多可附 30 页。